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煅烧工序安全环保整治工程施工（重新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675-230JOC004554）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煅烧工序安全环保整治工程，项目业主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煅烧工序安全环保整治工程。2.2 建设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院内。2.3 招标范围：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煅烧工序安全环保整治等。2.4 施工规模：施工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2.5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2.6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条件：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的能力，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复印件）

（2）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文件中提供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财务会计报表必须是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3）业绩要求：投标人2019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单项合同金额大于等于100万元人民币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直接发包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以及合同对应发票复印件（附发票，一个合同列一个发票清单明细，所提供发票必须上传到“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所需材料缺一不予认可，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反映出合同金额和工程内容，合同总金额和合同对应的发票

累计金额必须同时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否则视为未提供）

（4）信誉要求：投标人的信誉及财务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报告生成时间（日期）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

（5）项目经理资格：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B 类）。提供项目经理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期内劳动合同复印件、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复印件、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B 类）复印件，原件备查。注：如投标人使用一级建造师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其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相关要求详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否则，该电子证书无效。

（6）其他要求：

①拟派现场人员要求：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或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或应急管理部门认可的相关安全培训机构颁发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专职安全员一人（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如证书是应急管理部门认可的相关安全培训机构颁发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还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应急管理部门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授权许可证明复印件以证明培训机构是应急管理部门认可的）。

②其他要求：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施工人员中，至少 4 人同时具有高处作业证和焊接与热切割作业证，二证缺一不可。[提供由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作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③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是指投入到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在参与投标的同时没有在其他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职务。

④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发票均已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传。（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

3.2 本次招标__不接受__（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为：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免费注册，平台将对注册承包商、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复印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采购项目；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

4.2 注册成功后，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需将投标人在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http://139.196.92.216/index.chtml）已注册的“单位注册证明”扫描件上传至平台（“单位注册证明”的开具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否则购买操作无法完成。

4.3注册承包商、供应商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发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电子发票）。非因采购代理机构或平台公司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4.4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承包商、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购买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09时至12时，下午01时30分到05时。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5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11月9日至2023年11月16日每日8时30分至17时。

4.6 平台服务费：售价每本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4.7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行为单位清单”且在禁停期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请递交纸质版标书（投标文件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和 U 盘一份）。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3 本项目递交文件方式：快递方式邮寄（以快递实际到达时间为准，请保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送达）

收件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56 号大唐科技大厦 A 座高区 14 楼

收件人：刘炜

联系方式：025-84795430、13851797368

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的需在包裹外包装面注明项目编号及单位名称。

5.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不予受理。

5.5 开标方式：远程异地开标（腾讯会议开标）。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http://www.jszbtb.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zbzx.jssyjsgf.com/（苏盐井神招标中心官网）发布。

7、特别提醒：

（1）招标人的职工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不得参与本单位的采购投标活动。

（2）招标人职工有曾在投标供应商公司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非控股）

的，以及与投标供应商的人员有夫妻、直系血亲、 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职工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前主动向招标人或其上级单位的主管机构以书面形式进行报告，并提出书面投标申请，没有获得招标人同意批准的，不得参加本单位的采购投标。

（3）不同投标人单位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4）存在上述关系未主动报告或主动报告未获得同意就参与投标的，该投标则视为否决投标。因弄虚作假过关而中标的一经发现中标无效处理，并将其列入单位供应商黑名单、对相关人员严肃追责。

8、其他

本项目将采用远程异地开标方式

9.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联系人：韩工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 1 号

联系电话：0517-85659510

9.2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56 号大唐科技大厦 A 座高区 15 楼

联系人：刘炜

联系电话：025-84795430、13851797368

邮箱：liuwei@jocite.com